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安中心 槍砲彈藥刀械違規事件處理標準作業流程

- 1.目的：協助學生發生槍砲彈藥刀械違規事件時，將傷害降低，學校適時給予協助並持續追蹤輔導。
- 2.依據：依「[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](#)」及教育部令頒「[各級學校校園災害管理要點](#)」暨本校「[校園安全暨災害管理實施計劃](#)」辦理。
- 3.範圍：全校師生
- 4.權責：詳如說明 5.

作業流程	權責單位 (負責人/分機)	執行時間	相關表冊
<pre> graph TD A{{槍砲彈藥刀械 違規事件}} --> B{事件發生現場} B -- 校外 --> C[1. 視需要，就近 請當地校外會指 派教官協助處理 相關事宜 2. 餘同右] B -- 校內 --> D[1. 趕赴現場 2. 當場扣押彈藥刀械 3. 蒐集證物 4. 通知監護人 5. 通報師長及警方] C --> E[清查涉案人員] D --> E E --> F[1. 作成紀錄向學校報告處理經過 2. 涉及法律問題則會同警方依法辦理] F --> G[追蹤輔導] G --> H[檢討會議] H --> I[紀錄備查] I --> J[1. 校安事件分析統整，個案分析。 2. 加強法制教育。] </pre>	<p>校安中心值勤室 04-23928053、駐警 人員 2882 或導師</p> <p>校安中心值勤室 04-23928053</p> <p>119 輔導教官、導師、 或系主任 各縣市校外會緊急 聯絡服務專線 輔導教官 導師</p> <p>校安中心值勤室 04-23928053</p> <p>諮商輔導中心 2382-5</p> <p>校安中心值勤室 04-23928053</p>	<p>即時</p> <p>即時</p> <p>即時</p> <p>適時</p> <p>事件分級通報： 1. 甲級：2小時內上 網通報（校安即時 通） 3. 乙級：12小時內上 網 3. 丙級：72小時內上 網通報（校安即時 通）</p>	

5. 作業說明：

5-1、槍砲彈藥刀械違規處理特徵及處理原則

- 5-1.1 若發現有犯罪集團介入校園，涉及法律及社會責任，基於保護同學基本權益下，按「防治黑道勢力進入校園」相關作為，應立即通報警方，並注意學生安全以維護校園安寧
- 5-1.2 發現學生攜械，應擴大清查有無其他同學涉入及瞭解其來源。
- 5-1.3 蒐集現場可疑徵候，並注意有無犯罪集團介入。
- 5-1.4 處理時應首重對當事與週遭人員之保護，免於自殘、傷人或受傷。
- 5-1.5 若有人受傷應儘速送醫治療，並通知家長及導師。
- 5-1.6 相關輔導工作應依輔導流程轉介諮輔中心處理。
- 5-1.7 校安維護人員非執法人員，應著重初期對學生之安全保護措施，若研判有集體性行為，學校即應啟動緊急應變小組，綜整全般事宜。

5-2、狀況處理

5-2.1 第一階段—接獲報告時

1. 確認學生身分，通知導師協助瞭解。
2. 校安中心值勤室派員至該班附近先行掌控周邊人事物。
3. 通知諮輔中心及駐警人員請其派員協助處理。
4. 各項作為均應採取保密措施，俾免造成謠言徒增處理難度。

5-2.2 第二階段—現場處理

1. 校安中心值勤人員迅速趕至現場了解學生現況。
2. 將同學帶離現場，在師長見證下派員檢查該學生私人物品、置物櫃等藏匿處，查看有無違禁物品，若為現行犯則安撫情緒予以繳械。
3. 若有同學受傷由學校衛保組現場診察，決定是否要立即送醫。
4. 通知校長、導師、該生家長及系所主任，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。

5-2.3 第三階段—後續處理

1. 瞭解學生生活及交友狀況、家庭背景、刀械之來源。
2. 視情節輕重分別處理：
 - (1) 未加入幫派：導師、家長持續關注輔導。
 - (2) 已加入幫派：建議家長注意其生活作息，轉換環境過濾交友，並管制其金錢。
3. 視同學狀況，適時轉介諮輔中心及衛保組配合輔導。並協同導師共同協助。
4. 持續與當事人及其家長連繫，瞭解其近況，表達關懷。
5. 主動聯繫當事人之好友、同學，並注意當事人心理、生理之狀況，發現異常徵候，立即反應處理。
6. 關於本案牽涉之法律問題可徵詢學校法律服務中心或顧問。